

案件編號：

--	--	--	--	--	--	--	--	--	--

由辦事處填寫

致： 財務匯報局  
香港金鐘道 66 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二十九樓  
(處理投訴事宜組)

**機密**

傳真：(852) 2810 6320

## 投訴表格

本投訴表格可於 [www.frc.org.hk](http://www.frc.org.hk) 下載。

### 第 1 部分 投訴人的資料

1.1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  *請刪去不適用者			
1.2	地址			
1.3	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 第 2 部分 有關被投訴人的資料

2.1	上市實體、核數師 或匯報會計師的名稱			
2.2	*地址			
2.3	*聯絡人			
2.4	*聯絡電話			

\*可選擇是否填寫

### 第 3 部分 投訴詳情

3.1	上市實體名稱#  #只適用於有關核數師或匯報會計師的投訴			
3.2	財務報告類別 (如適用) (例如: 年報、中期報告、 上市文件及財務摘要報告等)			
3.3	會計年度 (如適用)			



## 第 4 部分 其他

4.1 閣下曾否向其他有關規管或執行機構作出投訴？(請從下列選擇中，僅在其中一個空格內填上「✓」號。)

是 有關機構名稱

否

4.2 如有需要的話，本人願意盡力協助提供有關本投訴的任何資料及證明文件。(請從下列選擇中，僅在其中一個空格內填上「✓」號。)

是

否 原因是

4.3 投訴人簽署

日期

## 第 5 部分 投訴類別 (可選擇是否填寫此本部分)

5.1 請從下列選擇中，僅在其中一個空格內填上「✓」號。

財務報告違反法律、會計或規管方面的規定  
(有關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rc.org.hk>。)

在審計方面的不當行爲  
(有關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rc.org.hk>。)

在匯報方面的不當行爲  
(有關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rc.org.hk>。)

## 重要須知

1. 財務匯報局的法定責任是接受、調查及查訊由公眾提出有關上市實體的核數師及匯報會計師可能在審計及匯報方面作出不當行爲，及上市實體的財務報告可能沒有遵從有關財務匯報方面的規定的投訴(關乎有關不當行爲及有關不遵從事宜的解釋，請瀏覽財務匯報局的網站 <http://www.frc.org.hk>)。

2. 投訴者應將投訴詳情以中文或英文書面形式以以下途徑遞交至本局：

郵寄地址:	財務匯報局 香港金鐘道 66 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二十九樓 (處理投訴事宜組)
傳真號碼：	(852) 2810 6320
電郵地址：	<a href="mailto:general@frc.org.hk">general@frc.org.hk</a>

3. 財務匯報局一般不會處理口頭的投訴。建議使用本局的投訴表格提出投訴，該表格可於財務匯報局網站下載。
4. 若投訴者因個別困難而不能作出書面投訴，請致電(852) 2810 6321 與財務匯報局職員聯絡。有關通話可能會被錄音。
5. 接獲投訴後，財務匯報局將會致函通知投訴者，表示收到有關投訴。
6. 所有投訴將會盡快處理。但是，跟進每項投訴個案所需的時間須視乎個別情況而定。
7. 所有投訴個案均會作保密處理，但如有需要財務匯報局及/或須向其他監管機構或執法機構披露相關資料。被披露的資料均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的保密條款處理。
8. 財務匯報局需要知會被投訴者有關投訴的事項及有關的證據，以便取得進一步的資料。但是，財務匯報局會履行保障投訴者身分的政策，不會向外界透露投訴者的身份，除非該投訴者自行向公眾披露其身分或同意該披露。
9.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表格所提供之一切資料僅供本局用於履行《財務匯報局條例》規定之監管職能。閣下乃自願以本表格提供閣下之個人資料。閣下有權查閱及更改閣下的個人資料。財務匯報局或須向獲授權收取執法、起訴或覆檢決定的資料的其他財務監管機構、政府機構及有關方面披露閣下提供的個人資料。